

玉溪市图书馆 2026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 项目文本公开

公共图书馆免费开放地方配套补助经费

一、项目名称

公共图书馆免费开放地方配套补助经费

二、立项依据

《玉溪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文化部、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文财发〔2011〕5号）、《云南省财政厅和云南省文化厅关于印发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云文财〔2011〕98号）、《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十四五”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的通知》（文旅公共发〔2021〕64号）。

三、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图书馆

四、项目基本概况

通过免费开放，加强图书馆规范化建设，健全规章制度。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和公民思想道德建设，是进一步提高政府为全社会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的重要举措，实现和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思想

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五、项目实施内容

公共图书馆免费开放内容包括两个方面：一是指公共空间设施场地的免费开放，二是指与其职能相适应的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健全并免费向群众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政府财力的增长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的不断增长而发展变化。主要包括：一般阅览室、少年儿童阅览室、多媒体阅览室（电子阅览室）、报告厅（培训室、综合活动室）、自修室等公共空间设施场地免费开放；文献资源借阅、检索与咨询、公益性讲座和展览、基层辅导、培训、流动服务等基本文化服务项目健全并免费提供；为保障基本职能实现的一些辅助性服务如办证、验证及存包等全部免费。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6 年年初市本级预算安排 3.00 万元免费开放地方配套补助经费。

七、项目实施计划

《公共图书馆免费开放补助经费项目 2026 年度实施方案》中第三项项目开展时间明确了项目实施分为项目准备阶段（2026 年 1 月—3 月）；项目启动阶段（2026 年 4 月）；项目实施阶段（2026 年 4—11 月）；项目总结阶段（2026 年 12 月）。

八、项目实施成效

（一）实现公共图书馆向公众免费开放，所有公共图书馆实现无障碍、零门槛进入，公共空间设施场地全部免费开放，所提供的基本服务项目全部免费。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相结合，实现公共图书馆规章制度健全，职责任务清晰，服务内容明确，保障机制完善，健全与其职能相适应的基本文化服务项目并免费向群众提供，设施利用率明显提高，使免费服务成为政府的重要民生项目和公共文化服务品牌。

（二）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支持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三）提高图书馆的服务水平和质量，提高公共文化设施的利用率；促使群众对国家公共服务的满意度不断提高，扩大图书馆的社会影响力，树立图书馆的良好社会形象。